

证券代码：871927

证券简称：闽威实业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五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方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 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。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0 日